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北投區逸仙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230770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7718817_1123077010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「113年獎勵原住民族語言發展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踴躍推薦或自薦參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2年8月23日原民教字第112004007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獎勵獎項計11項，其中原住民族語言幼兒、原住民族語言保母、原住民族語言教保員、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及原住民族語言推動組織等5項依所屬專案計畫辦理評選，其餘以下獎項請於本（112）年10月2日（星期一）前向原住民族委員會提出申請：

（一）終身貢獻獎。

（二）原住民族語言推廣獎：

1、原住民族語老師。

2、推動族語公務人員。

3、推動族語機關。

4、推動族語團體。



6

逸仙國小 112082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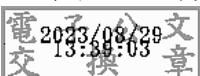


SGAA1126005803

三、推薦或自薦資料請以掛號寄送至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6樓，原住民族委員會教育文化處收（封面請明「獎勵原住民族語言發展實施計畫」）。

四、檢附113年獎勵原住民族語言發展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設有附設幼兒園）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（臺北市私立何嘉仁信安寶貝幼兒園、臺北市奇地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除外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社區大學

副本： 2023/08/29 13:39:03

裝

訂

線